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湯怡祥
電話：(02)77366818
電子信箱：yishi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142402912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徵文簡章1份、電子海報 (A09000000E_1142402912A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2402912A_senddoc2_Attach2.jpg)

主旨：請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加「第十屆教育部
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文學獎」徵文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使社會大眾了解多語並存之價值，保存臺灣本土語言文化的多樣性，本部特舉辦旨揭文學獎活動，鼓勵社會大眾、各級學校教師及國內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，共同參與本土語言文學創作活動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徵件日期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4年10月31日止，詳情及徵文簡章下載請至教育部終身教育司網站 (<https://depart.moe.edu.tw/ED2400/Default.aspx>) 電子布告欄，或電洽：02-8787-5555#123 陳小姐。
- 三、檢附徵文簡章及電子海報供參考、利用，紙本海報將由活動承辦單位傳動數位設計印刷有限公司另行寄送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電文
2025/08/22
17:08:14
交換章

